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出。

茲載列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擬變更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冬青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7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冬青先生、張軍先生及唐超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渠先生、張文建先生、顧玉春先生及閻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曉留先生、曲久輝先生、謝秋野先生及楊志達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 122178.SH
122179.SH

债券简称： 12 科环 02
12 科环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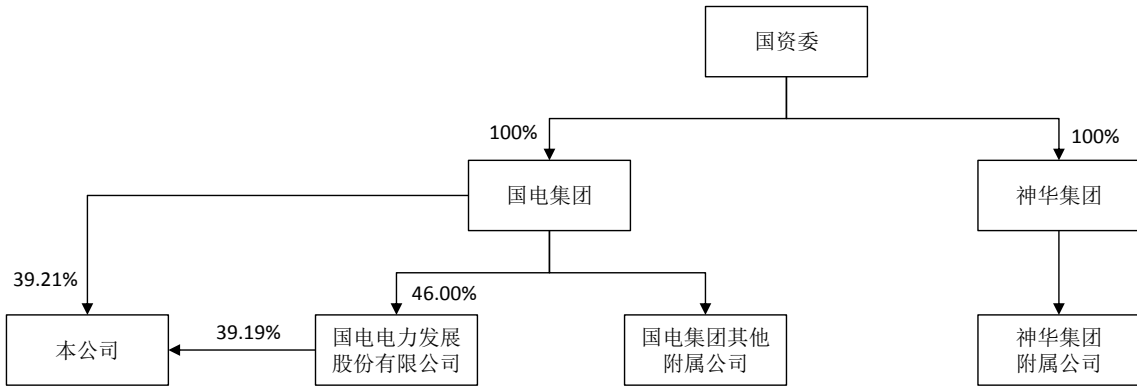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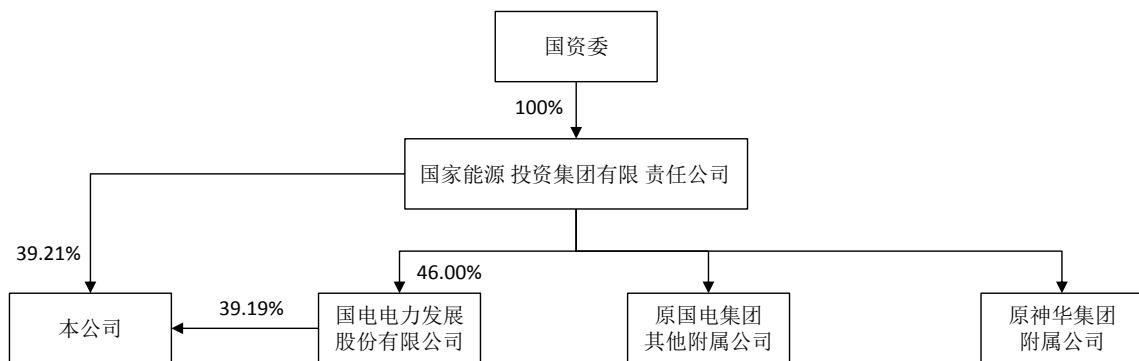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本公司获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告知，国电集团于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通知，同意国电集团与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华集团”）实施联合重组。神华集团为国资委控制的第三方，将更名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吸收合并国电集团。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国电集团变更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资委。

控股股东变更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控股股东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合并的实施尚须履行必要的程序，以及获得有权监管机构必要的批准、核准及同意。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0日